资源与环境学院关于2021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说明

根据《吉林农业大学关于做好2021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及《吉林农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吉农大字〔2014〕139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院本科专业的实际情况，经学院领导班子及学院学位委员会集体讨论制定了我院此次推免工作的实施办法。

1．根据学校分配给我院的推免生名额，按各本科专业人数、专业层次，分配各本科专业的推荐名额。环境科学专业1名；环境工程专业1名；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专业1名；农业资源与环境专业2名（按照学校要求，国家一流专业和博士点学科增加1个名额）；应用化学专业2名。

2．前7名推荐人选在各专业平均学分绩点排名最高的报名人员中产生，第8名推荐人选按平均学分绩点排序产生（备选）。

3．在平均学分绩点相同时，按平均成绩和学校文件中优先考虑的有关规定执行。

吉林农业大学资源与环境学院

2020年9月22日